

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其他形式的分配。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8,202,852.46 元，其中母公司净利润为-28,902,758.62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69,377,694.06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2,025,817.24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其他形式的分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 2021 年度净利润为负的情况，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所做出的决定，为了满足经营需要和长远发展规划，保障公司战略发展的顺利实施，兼顾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制定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的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实施该预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公司基于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及资金需求的综合考虑。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长期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风险提示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